

深圳市优博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优博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2021年10月15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应参加表决董事8名，实际参加表决董事8名，分别为：GUO SONG、LIU DAN、全文定、刘镇、王仁东、徐先达、高海军、郭雳，其中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的董事5名，为全文定、王仁东、徐先达、高海军、郭雳。会议由公司董事长GUO SONG先生主持，公司部分监事和高管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21年10月9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发出。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董事审议表决，本次会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向公司参股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

独立董事对本次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事项发表了同意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发布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参与南山区联合竞买及合作建设科技园北区T401-0112地块的议案》

公司拟以自有资金与其他4家企业（以下简称“各合作方”）组成联合体共同参与科技园北区T401-0112地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的挂牌出让竞买并在该地块上共同合作建设开发。项目总建筑面积52,320平方米（含1,050平方米的

社区文化活动中心和警务室), 预计公司可持有的总建筑面积占比约为 22.24% (面积约为 11,400 平方米), 联合竞拍及合作建设目标地块保证金、地价款及建设费用由各合作方按照出资比例分担, 公司预计参与该项目的土地出让金及未来建设费用约 1.8 亿元人民币 (以上价格为预估价格, 具体发生金额以实际发生额为准)。如竞买成功, 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或其指定代理人办理相关手续及签署相关文件 (包括但不限于《成交确认书》、《出让合同》等)。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发布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 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0 票回避表决。

特此公告。

深圳市优博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0月16日